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要求而作出。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日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下跌及成交量上升。經作出於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導致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又或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之內幕消息。

本公司已於今日獲董事鄭國和先生知會，彼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於場外以每股人民幣 0.20 元出售合共 54,4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 0.46%。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董事會命而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力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楊秀嫻女士、陳瑞常女士、黎嘉輝先生、王亮先生及石獅先生；(2)非執行董事：鄭國和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遠榮先生、林國興先生、吳慈飛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余擎天先生。

* 僅供識別